



STARLIGHT CULTURE  
ENTERTAINMENT

STARLIGHT CULTURE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委任代表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如其未克出席，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太古城英皇道1111號12樓01室舉行之上述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按下述指示就召開上述大會之通告所載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或就會上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或動議進行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2A.	重選羅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B.	重選桑康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C.	重選鄺小麗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D.	重選胡方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E.	重選牛鍾潔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F.	重選徐志浩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G.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3.	續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本身之股份。*		
4C.	將本公司所回購之股份面值計入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內。*		
特別決議案			
5.	批准本公司之英文名稱更改為「Smart Digita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及本公司之第二名稱更改為「智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將閣下名下登記之股份數目填上。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代表閣下名下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委任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任之委任代表姓名及地址。本委任代表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倘未有在該等方格內作出適當記號，則閣下之委任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對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正式提出而非載於召開大會通告內之任何決議案，閣下之委任代表亦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 本委任代表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發出通知函所列的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址(https://spot-meeting.tricor.hk)交回，方為有效。
- 本委任代表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獲其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有其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代理人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簽署。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該等任何一位人士均可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若多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自出席大會，則就有關股份排名優先者方有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概不接納。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會按照於股東名冊內所示之聯名次序釐定。
- 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必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大會。填妥及交回本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本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被撤回。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其中包括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個人資料將在必要期間保留作履行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記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